檔 號: 保存年限:

國際傑人會中華民國總會 函

地址:40310台中市西區大隆路

20號 A 棟 10 樓之 10

電話: 04-2310-9427 傳真: 04-2310-9429

E-mail:dcsi.tw@msa.hinet.net

連絡人:張瑞琦

受文者:監事長、各分區副總會長、常務理監事、理監事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 103 年 1 月 2 日 發文字號:傑總樑字第 103003 號

速別: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普通

附件:

主 旨: 敬請 監事長、副總會長、常務理監事、理監事繳交職務捐金,以利 總會會務之推展及運作。

說 明:

線

一、依據總會理監事捐助會務營運資金辦法第四條:

依職位別捐助金額標準如下:

總 會 長:壹拾萬元整

監事長:伍萬元整 副總會長:伍萬元整 常務監事:參萬元整

常務理事:參萬元整 理 事:壹萬元整 監事:壹萬元整

候補理事: 伍仟元整

二、依據總會理監事捐助會務營運資金辦法第五條:捐助期限,當選該職務起至 第二次理監事會議止,予以繳納,以利會務之發展。

匯款銀行: 國泰世華聯合商業銀行, 西台中分行,

帳號:013-03-3038580,戶名:國際傑人會中華民國總會

(請於匯款後,儘速將匯款收據傳真或影印寄回秘書處)。

支票抬頭:國際傑人會中華民國總會

請寄:40310台中市西區大隆路二十號 A 棟十樓之十

(*如為支票請開立一個月內支票)